

民乐县人民政府文件 民乐县人民检察院

民政发〔2026〕8号

民乐县人民政府 民乐县人民检察院 关于印发民乐县府检联动工作机制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工业园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县直及省市驻民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及省市县委部署要求，进一步加强人民政府与人民检察院在依法行政工作中的联动配合，提升法治民乐建设水平，结合民乐实际，制定本机制。

一、目标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
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
神，认真落实省委、市委、县委和上级检察机关工作要求，通过
建立常态长效协作机制，充分发挥政府和检察机关各自职能优势，
构建协调有序、配合有力、衔接高效的府检联动协调机制，共同
推进更高水平法治民乐建设。

二、重点任务

（一）共同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

1.着力维护国家安全。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紧盯影响
国家安全风险点，突出主动创安创稳的功能定位，依法严惩暴
恐、邪教、网络政治谣言和有害信息等危害国家安全犯罪，严
密防范、依法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分裂活动。

2.推进更高水平平安民乐建设。严厉打击多发性、涉众型犯
罪，维护校园及周边安全。凝聚监管合力，深化道路交通安全执
法领域整治，促进行刑衔接。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重点打
击金融、基层政权、网络等领域的黑恶犯罪。协同开展网络安全
能力提升行动，重点整治电信网络诈骗，增强互联网监管执法效能。

3.筑牢金融安全防线。深化府检协作，依法严惩非法集资、
骗取贷款、证券期货等金融犯罪。持续聚焦养老、乡村振兴、绿
色发展、虚拟币等领域，严惩危害金融安全行为。联合开展“空壳
公司”治理与金融监管等专项行动，配合相关资产清收处置，共同
筑牢金融安全防线。

4.防范化解风险挑战。落实安全发展理念，加大对危害生产安全违法犯罪防治力度，凝聚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和检察监督监管合力。加强力量联合、风险联控，强化危害公共安全突发事件的预防和处置，实现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二）共同服务保障“一屏四县”建设

5.服务保障筑牢国家西部生态安全屏障。紧盯叫响做亮“田园民乐”品牌，筑牢守好国家西部生态安全屏障，建设全省现代设施农业创新引领示范县、全省绿色农业与生态工业融合发展示范县、全省“小县大城”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县、全省基础教育扩优提质样板县发展思路。积极融入“百村万树千里林”、“三北”六期、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等重点工程，发挥府检协同效应。在扬尘管控、水环境、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等领域强化协作，破解环保难题。支持并衔接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诉讼与检察公益诉讼，构建高效生态环境保护体系。

6.服务保障国家重要综合能源基地建设。紧盯国家重要综合能源基地建设，聚焦打造全省现代化工产业承载地，探索开展“检察+碳汇”生态修复机制，依法惩处知识产权领域违法犯罪行为，对涉及科技创新的民事、行政和执行监督申请优先办理，以深化知识产权综合保护服务加快清洁能源基地建设。

7.服务保障知名旅游目的地建设。聚焦“油菜花海”、童子寺石窟等旅游资源，挖掘现代丝路田园综合体、九粮液文化景区潜力，深化“非遗+文创”融合。探索开展“旅游检察”，在旅游旺季开

通涉旅案件绿色通道，检察机关适时提供法律服务，快办快结维护旅客权益，化解矛盾，开展公益保护，完善信用监管与竞争机制，以法治护航旅游健康发展。

（三）共同构建法治化营商环境

8.构建涉企案件治理新模式。依法严厉打击破坏市场秩序、侵犯企业权益的犯罪。对适用轻罪免罚后仍需行政处罚的案件，畅通行刑移送渠道，依法依规处罚。办案中综合考量企业情况、涉案原因及悔罪表现，审慎评估强制措施与刑罚对企业、员工及地方发展的影响，必要时邀请多方论证，做实平等保护。建立“检联商会”平台，合力协调解决企业新问题。依法保障涉企社区矫正对象经营外出，维护企业正常运转。

9.强化知识产权综合司法保护。聚焦串番茄、马铃薯全产业链、加工型小白葱、有机高原夏菜、春油菜制种五个全国“单品冠军县”为目标，深化专项立案监督，依法打击侵权假冒、侵害地标品牌等犯罪，加强法规宣传，提升全社会保护意识，引导企业规范经营，优化营商环境，为农业产业提档升级和地域品牌亮化提供法治保障。

（四）共同加强民生领域法治保障

10.守护人民群众美好生活。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充分运用信用惩戒、劳动仲裁、刑事处罚等手段，妥善处理用工纠纷，严惩恶意欠薪，维护农民工报酬权益。健全民事支持起诉机制，构建司法与社会救助衔接，强化对特殊群体保护，实现“三

个效果”的有机统一。

11.依法维护民生民利。重视社会管理与公共服务，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严厉查处危害安全生产、食药安全、环境保护、社会治安等犯罪案件。积极稳妥拓展公益诉讼案件范围，加大对生态环境等法定领域办案力度，探索办理特殊群体权益保护、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等领域公益损害案件。以专项行动推动行业整治，破解民生难题。

12.推进未成年人综合保护。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支持检察长和检察官担任法治副校长参与学校法治教育工作。持续推动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规定和密切接触未成年人行业人员入职查询制度落实见效。积极构建“一站式”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机制，强化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社会支持体系建设，构建共同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工作机制。

（五）共同解决社会治理突出问题

13.推动依法行政，防范化解社会矛盾风险。构建“行政执法+检察监督”治理新模式，行政机关主动接受监督，检察机关依法履职、规范监督，以跟进监督促整改实效，助推依法行政能力提升。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实现12345与12309热线数据互通，确保投诉渠道畅通、处理及时。推动司法办案、人民调解、行政调解与行政复议有效衔接，积极开展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推进信访源头治理，预防和化解各类矛盾纠纷。

14.完善县域社会治理体系，提升文明城市建设水平。建立

源头预防、前端治理机制，全面构建齐抓共管的“大综治”格局，加强社会诚信体系建设，运用检察建议等方式推动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民生突出问题。支持检察机关依法履职，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职能，履行“公共利益代表”职责，督促行政机关依法解决涉及群众关心关切的突出问题，推动城市品质、环境持续提升改善，增进群众福祉，促进社会治理创新。

15.加强普法宣传教育。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联合搭建平台，围绕生态环境、社保、知识产权、未成年人保护等重点领域开展多样法治宣传，营造尊法氛围。同步推进信息公开，公布执法信息、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及检察办案数据，以监督促进行政执法规范、公开、公正、文明。凝聚宣传合力，主动提供咨询，加强法治文化建设，弘扬法治精神，明确风险底线，从而提升全民法律素养与依法办事能力，共同推进法治社会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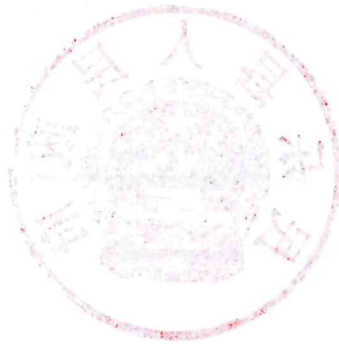
三、工作要求

府检双方根据服务县委中心大局的需要，按年度有计划地开展联动工作，共同为民乐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和人民幸福提供有力的执法司法保障。强化行政机关与检察机关的沟通协作，建立健全公益诉讼线索移送、信息共享、工作会商、配合取证、共同问效等机制。政府各部门发现可能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且属于公益诉讼监督领域的案件线索，应及时移交检察机关作为公益诉讼案件线索处理。检察机关在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中发现行政机关违法行使职权或者不行使职权的，可以依照法律规定发出

检察建议等督促其纠正，并视情况抄送县政府。



民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抄送：县委，县人大，县政协。

民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 年 4 月 16 日印发
